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

审查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时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资料、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现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综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提名周鸿祎先生、焦娇女士、赵路明先生、曲越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徐经长先生、刘世安先生、杨棉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年4月15日